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 函

地 址：220 板橋區中山路二段 62 號 3 樓之 1

連絡電話：02-2964-9569

傳真電話：02-2964-9589

連 絡 人：陳雅惠 蔡依真 蔡佩容

電子信箱：tsata@hibox.biz

受 文 者：全體會員旅行社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7 年 4 月 24 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市旅 107 字第 005 號

速 別：重要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 件：報名表

主 旨：本會擬於 107 年 5 月 8 日(二)下午舉辦「CPR & AED 及急救處理訓練班」課程，請欲參加課程之會員速與公會報名，請 查照。

說 明：在臺灣，行政院衛生署於民國 97 年(2008 年)1 月 17 日召開「急救教育訓練推廣」研商會議，決議將推廣全民 CPR+AED 之訓練，初期以大型場所且人口眾多的地點(如：車站、機場、捷運站、法院...等)及偏遠之觀光旅遊地區，為首要推廣設置之場所，正式開放一般民眾可以使用 AED 於緊急急救上(民眾於事故現場使用 AED 施行臨時急救，係符合《醫師法》第 28 條第 4 款「臨時施行急救」之規定)，建議使用 AED 人員能接受相關訓練(CPR+AED)。

AED：自動體外電擊器、自動電擊器、自動去顫器、心臟去顫器及傻瓜電擊器等，是一種可以攜帶的醫療設備，它可以診斷特定的心律不正，並且給予去顫電擊，專門為急救瀕臨猝死病患的儀器。

「CPR & AED 及急救處理訓練班-3 小時」相關訊息如下：

此課程 3 小時結束後，可以申請心肺復甦術研習合格證明

1. 日期：107 年 5 月 8 日(二)

2. 時間：14:00~17:00 共 3 小時

3. 地點：新北市旅行公會會議教室(板橋區中山路二段 62 號 3 樓之 1)

4. 人數：50 名。每家限 3 位 若報名人數未達 20 名-本會保留取消開班權利

5. 課程費用：免費(含「心肺復甦術研習合格證明」)

6. 報名須知：

(1)先完成 Line 或傳真報名，公會 line@帳號：@oar7554q 傳真：29649589

(2)報名完成後於 5/3(四)前繳交以下資料以利作業(郵寄或親送本會)：

a. 報名表 b. 身份證正反面影本 1 份。

(3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07 年 5 月 3 日(四)中午 12:00 或報名額滿截止。

正 本：如行文單位

副 本：本會秘書處

理事長 陳 建 志

新北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

「CPR & AED 及急救處理訓練班」報名表

會員旅行社名稱		職 稱	
姓 名		性 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
身 份 證 字 號		出 生 日 期	年 月 日
聯 絡 電 話	(宅):	(FAX):	(LINE):
	(公):	(行動電話):	
E-mail			
聯 絡 地 址	□□□□□(請確實填寫)		
備 註	<p>1. 請於報名後，5/3(四)前將報名表、身分證正反面影印本 1 份(郵寄或親送)，資料不齊恕不受理，謝謝。</p> <p>2.報名截止日期:107 年 5 月 3 日(四)中午 12:00 或人數額滿截止。</p> <p>截止後恕不再受理。每家會員旅行社限 3 位參加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簽名: _____</p>		

-----身分證正反面影印本黏貼處-----

填寫完成請傳真至: 02.2964-9589 並來電確認 02.2964-9569 秘書蔡佩容小姐收 謝謝您